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新增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申购赎回代办机构的公告

根据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协议，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确认，本公司决定自2025年12月29日起增加以上机构为如下基金的申购赎回代办券商，投资者可通过以上机构办理以下基金的申购赎回业务。

序号	产品全称	基金代码	场内简称
1	平安中证 A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215	中证 A500ETF 指数基金
2	平安中证全指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233	自由现金流 ETF 基金
3	平安上证 18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30280	上证 180ETF 指数基金
4	平安中证 A500 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61680	中证 A500 红利低波 ETF
5	平安中证通用航空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61660	通用航空 ETF 基金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渠道咨询详情：

1、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03

网址：www.dfzq.com.cn

2、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0-4800

网址：fund.pingan.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29日